

祭祀公業法人桃園市呂六合管理委員會

第三屆第二次委員監察人聯席會會議記錄

時間：110 年 04 月 24 日(星期六)上午 10 時

地點：呂六合居安堂祖厝

一、出席人員：呂理春、呂學城、呂政興、呂俊煜、呂學孟、呂學宗、呂學敦
呂松木、呂理壽、呂學乾、呂學明、呂國清

二、請假人員：呂棠棣

三、列席人員：呂明忠顧問、呂紹雄顧問、呂吉助顧問、呂學興顧問
總幹事呂學淵、呂榮云

四、主席：呂理春

紀錄：呂學淵

五、主席宣佈開會：上午 10 時

六、通過本次會議議程：照表列通過。

七、主席致詞：略

八、報告事項：

工作報告：1. 110.01.07-召開 3-1 委員監察人聯席會議。

2. 110.01.12-呂公理錄宗長(三房)告別奠禮，假新北市板橋殯儀館【崇義廳】辦理，由呂管理人理春帶領本公業幹部及派下員到場捻香弔唁。

3. 110.01.22-因區域計畫法(1531 等 7 筆土地)，呂管理人理春出庭法院備詢。

4. 110.02.04-本公業與根強有限公司簽約，出租(1362 地號)部份土地，分租坪數(1000 坪)，每坪 60 元；60,000 元/月，租約 3 年(自 110 年 2 月 10 日至 113 年 2 月 9 日)。

5. 110.03.03-大年初一日(大房、二房)在居安堂輪值接待宗長祭拜祖先。

6. 110.03.03-大年初二日(三房、五房)在居安堂輪值接待宗長祭拜祖先。

7. 110.03.03-呂公南雄宗長(厝房委員)告別奠禮，假台北市立第一殯儀館【永愛廳】辦理，由管理人呂理春帶領本公業幹部及派下員到場捻香弔唁。

8. 110.03.03-呂媽桂英林老太夫人(大房政興委員-慈母)告別奠禮，假新北市立板橋殯儀館【明善廳】辦理，由呂管理人理春帶領本公業幹部及派下員到場捻香弔唁。

9. 110.03.14-召開 3-1 臨時委員、監察人聯席會議。

財務報告：本公業與邵立業先生簽約，出租(1362 地號)部份土地，分租坪數(450 坪)，每坪 60 元；27,000 元/月，租約 3 年(自 110 年 4 月 1 日至 113 年 3 月 31 日)。

註：1. 本公業與邵立業先生所簽之合約書，租約年限繕打錯誤，日期少打 1 年(自 110 年 4 月 1 日至 112 年 3 月 31 日)。

2. 如日後再有土地續租，簽約時請 po 上呂六合管理委員會資訊處周知各位宗長，萬一如有出差錯，避免只有少數委員承擔。

總務、祭典組報告：110 年派下員大會各項支出皆依相關會議決議樽節辦理。

九、上次會議執行情形報告：(110/01/07 第 3-1 委員監察人聯席會議)

提案事項	提案者	辦理進度
第一案：審查 109 年 10～12 月份財務收支案。	委員 呂學乾	■完成□執行中□籌備中
第二案：本法人管理人第三屆任期，提請討論案。	秘書處	■完成□執行中□籌備中
第三案：榮興段 1531 等 7 筆地號，地上建築登記所有權人爭議，提請討論案。	秘書處	■完成□執行中□籌備中
第四案：通過 109 年度(3-1)派下員大會決議執行情形討論案。	秘書處	■完成□執行中□籌備中
第五案：通過 109 年度工作計畫執行情形討論案。	秘書處	■完成□執行中□籌備中
第六案：109 年度歲入歲出決算表，提請審核案。	委員 呂學乾	■完成□執行中□籌備中
第七案：110 年度工作計劃，提請討論案。	秘書處	■完成□執行中□籌備中
第八案：110 年度經費歲入歲出預算表，提請討論案。	委員 呂學乾	■完成□執行中□籌備中
第九案：召開 110 年(3-2)派下員大會辦理事宜，提請討論案。	秘書處	■完成□執行中□籌備中
第十案：居安堂過年清潔整理，提請討論案。	秘書處	■完成□執行中□籌備中
第十一案：榮興段 1531 等 7 筆地號，地價稅提請討論案。	委員 呂學乾	■完成□執行中□籌備中
第十二案：110 年居安堂新春期間各房如何輪值及春節禮品提請討論案。	秘書處	■完成□執行中□籌備中
第三屆第一次臨時委員監察人聯席會議記錄(110 年 03 月 04 日)		
第一案：110 年(第三屆第二次)派下員大會籌辦事宜報告案。	秘書處	■完成□執行中□籌備中
第二案：榮興段 1531 號等 7 筆土地，地上建築登記所有權人爭議，執行報告案。	管理人 呂理春	■完成□執行中□籌備中
第三案：榮興段 1362 號部份土地出租追認案。	管理人 呂理春	■完成□執行中□籌備中
第四案：本法人廚房委員遞補，提請討論案。	秘書處	■完成□執行中□籌備中
第五案：本公業監察人呂理獅宗長，提出辭呈，提請討論案。	秘書處	■完成□執行中□籌備中

十、討論提案：

(一) 審查 110 年 1~3 月份財務收支案。(提案者：秘書處)

說明：110 年 1~3 月份財務收支表，(如附件)請審閱。

決議：出席委員認同一致通過。

(二) 110 年(3-2)派下員大會,執行相關事宜及經費支出及檢討報告案。

(提案者:祕書處)

說明:110 年(3-2)派下員大會已於 4 月 4 日召開完成,請各委員針該項活動執行情行提出檢討。

- 決議:1. 來年掃墓所備之供品,應減少牲禮,以水果、饅餅類替代,祭拜儀式結束後,即可將所有祭拜供品,當場分享前往參與祭拜之派下員。
2. 祖先墓龜已有龜裂,應需提早整修。
3. 派下員大會參加宗長人數不拘,但需坐滿 10 人才開桌。備桌不擺餐具。
4. 來年派下員大會將給予派下員配掛出席證。
5. 來年將增加接待組人手,以引導帶位橫向入坐方式進行。
6. 過往之宗長,未辦理繼承者,不得代簽,除非該宗長仙逝不久。
(民政局宗教科特別強調,勿犯偽造文書之刑責)

(三) 本法人辦理派下員戶外聯誼活動,提請討論。(提案者:祕書處)

說明:依據本法人 110 年工作計劃執行辦理。提請委員會討論。

- 決議:1. 因初次辦理尚未知派下員參與之意願,故先以 1 天往返行程做為規劃,並委由呂政興委員、呂學孟委員及呂學淵總幹事籌劃,再提委員會審核後辦理。
2. 經費來源,請財務組長補增編列預算,送第三屆第三次委員監察人聯席會議審核通過後辦理之。

(四) 派下員陳情 109 年派下員大會疑義案,提請討論。(提案者:祕書處)

說明:1. 依據桃民宗字第 1100005437 號辦理。

2. 109 年派下員大會通過提高車馬費為 2000 元,惟未將該議案列入會議記錄,亦未於 110 年度執行。
3. 本次補選監察人,選前未將候選人姓名、年齡、學經歷等公開,有違選舉公開透明原則。
4. 法人將土地資產出借他人,違法搭建鐵皮屋使用,經提醒未果。
5. 早年之提案中皆寫執行中,未說延遲原因,且未編列預算支應,去年起大部份刪除,惟未說明刪除原因,如網路化、族譜資訊化等。
6. 陳情人申請「婚喪喜慶儀禮金」至今貴法人皆未給予回應。

決議:委請呂學淵總幹事,綜合宗長之建議及指示,再一一回函答覆。

十、臨時動議:

十一、主席總結:

十二、散 會: